蒙特利尔银行(中国)有限公司 2024年第四季度一般关联交易合并披露

根据《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》(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令[2022]1号)的监管规定,蒙特利尔银行(中国)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本行")按照实质重于形式和穿透原则,识别、认定、管理关联交易及计算关联交易金额。根据关联交易发生的实际情况,现将本行2024年第四季度一般关联交易开展情况合并披露如下:

- **授信类关联交易:** 发生 274 笔, 合计人民币金额 2, 633, 352. 31 万元。
- 服务类关联交易:发生7笔,合计人民币金额6,219.37万元。根据监管规定的一般关联交易金额及范围的要求,上述授信类关联交易全部为本行与母行集团内银行之间开展的业务,包括同业拆借业务及衍生品业务,故不适用于重大关联交易标准;上述7笔服务类关联交易中,其中5笔交易为本行与母行发生的业务,不适用于重大关联交易标准,另外2笔交易为本行与集团内附属公司发生的业务,其单笔金额或累计金额均未达到重大关联交易的监管比例要求。

蒙特利尔银行(中国)有限公司 2025年1月15日